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ESC21/00-0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號：CB1/F/3/2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轄下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0年12月20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陳國強議員(主席)  
吳亮星議員(副主席)  
許長青議員  
陳智思議員  
曾鈺成議員, JP  
楊孝華議員, JP  
楊耀忠議員  
司徒華議員  
胡經昌議員, BBS  
麥國風議員  
梁富華議員, MH, JP  
勞永樂議員

缺席委員：田北俊議員, JP  
李家祥議員, JP  
李國寶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張文光議員  
黃宏發議員, JP  
劉慧卿議員, JP  
蔡素玉議員  
李鳳英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應耀康先生, JP  
栢志高先生, JP  
陳鈞儀先生  
黃秀培先生  
歐陽桂慧敏女士  
陳永生先生, JP  
吳啟明先生  
何鑄明先生, JP  
盧耀楨先生, JP  
蔡新榮先生  
黃振亞女士, JP  
高朗勤先生  
喬樂平先生, JP  
曾鳳儀女士  
彭景良先生

庫務局副局長  
公務員事務局副局長  
工商局首席助理局長  
香港海關助理關長  
香港海關政務秘書  
工務局副局長  
工務局總助理局長  
運輸局副局長  
路政署署長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處長  
運輸署助理署長(巴士發展)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  
衛生福利局副局長  
衛生福利局首席助理局長  
康復專員

**列席秘書：** 楊少紅小姐 總主任(1)3

**列席職員：** 歐詠琴女士 高級主任(1)5

---

**EC(2000-01)18 建議在香港海關開設一個海關助理關長編外職位(一般紀律人員(指揮官級)薪級第2點), 負責協助執行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副主席的職務, 開設期由2001年1月14日起, 至2002年7月13日止**

委員察悉, 貿易及工業事務委員會曾於2000年11月13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此項目。

2.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 並獲得通過。

**EC(2000-01)19 建議把政府總部工務局一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1點)的職級提升為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2點), 以配合這個職位的職責範圍已較前擴大和工作性質更趨複雜的情況**

3. 委員察悉, 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曾於2000年11月6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此項目。

4. 吳亮星議員要求當局闡釋, 擬設的首席助理局長(專業事務)職位在擔當政府當局的聯絡人, 就香港建造業及相關制度與內地有關當局接觸聯繫的職能。工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 根據擬議安排, 當局每年會與內地有關當局舉行最少兩次例會, 同時亦會在內地舉辦研討會及考察團。首席助理局長(專業事務)將會負責統籌本港建造業就各

關注事項提出的意見，並傳達予內地有關當局，以便於該等例會上討論。當局亦會向本港的建造業簡報會議的結果。

5. 吳亮星議員提到將由首席助理局長(專業事務)負責建立的建造從業員註冊制度，並詢問當局就實施此項制度所訂的時間安排。工務局副局長答覆時解釋，自去年年底開始，政府當局已着手就註冊制度的詳情諮詢各個業界團體及代表，以期在明年落實所需的立法建議。按照上述時間安排，註冊制度預期可於2002年年初實施。

6. 楊耀忠議員詢問，現時的合資格建造從業員會否獲豁免遵守該項註冊規定。工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註冊制度將適用於所有建造從業員。當局估計，香港現時約有20萬名建造從業員，其中15萬人在建築地盤工作，餘下5萬人則從事室內裝修工程。考慮到業界在諮詢期間所表達的意見，當局會在實施註冊制度時作出一次過的安排，讓極富經驗的工人獲得豁免。

7.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 **EC(2000-01)20 建議在政府總部運輸局作出下述安排——**

**(a) 把兩個職位轉為常額職位，分別是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和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

**(b) 開設一個政府工程師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並刪除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以作抵銷；**

**(c) 開設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並刪除一個政府工程師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以作抵銷；以及**

**(d) 重新分配首長級人員的職務和職責**

**以便運輸局繼續有足夠的首長級人手支援，應付各項新的和正在進行的鐵路計劃和其他主要措施所帶來的工作**

8. 委員察悉，有關此項建議的資料文件已在交通事務委員會2000年12月15日的會議前送交事務委員會各委員，而事務委員會是在次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前剛舉行過特別會議，討論此項目。運輸局副局長答覆楊孝華議員時匯報，是項建議及隨後的建議(EC(2000-01)21)均獲交通事務委員會支持。

9. 楊孝華議員要求當局澄清重新分配運輸局內首長級人員職務和職責的建議。根據有關建議，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會轉為政府工程師常額職位，而一個政府工程師常額職位則會轉為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他又詢問，當局有否適當地重新安排相關的職務。運輸局副局長答覆時解釋，該兩項轉換職位的建議互有關連。在重新分配職務後，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7)的職位會成為一個政府工程師常額職位，由一名專業職系人員出任，負責《鐵路發展策略2000》(下稱“《策略2000》”)所建議的新鐵路計劃的詳細規劃及實施工作，而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8)的編外職位則會變為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負責有關運輸規劃的職務，而運輸規劃正是本港整體長遠策略性規劃的重要一環。

10. 庫務局副局長補充時表示，即使重新分配職務的建議並不涉及淨刪除或開設職位，政府當局亦須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匯報首長級職位在調配上的改動。

11. 胡經昌議員雖然認同有需要維持首長級人手支援，以規劃及實施新鐵路計劃，但他關注到，政府當局可能會誇大擬議開設的常額職位的職能，以證明有關建議確有充分理由支持。他提到討論文件的附件9，並質疑有關迪士尼主題公園及竹篙灣鐵路線計劃的職務應否納入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8)常額職位的職責範圍，因為該兩項計劃均會在未來數年內竣工。他建議，政府當局日後應考慮在適當情況下，把各項短期職能集中交由一個編外職位負責。

12. 公務員事務局副局長察悉胡議員的關注，並向委員保證，公務員事務局會非常仔細地考慮擬設職位應以常額抑或編外形式開設；如有需要，當局亦會徵求有關諮詢團體的意見。由於是項建議涉及開設首長級常額職位，因此政府當局必須獲得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下稱“首長級薪常會”)批准。首長級薪常會信納，建議開設的各個常額職位在職能上有充分的理據支持。

13. 關於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8)的擬議職責，運輸局副局長澄清，出任該職位的人員的主要職責是就大嶼山北岸，例如陰澳、大蠔及東涌等地的主要發展項目提供政策方面的意見，而有關迪士尼主題公園及竹篙灣鐵路線計劃的工作則屬其中的一環，因為竹篙灣的運輸規劃須與大嶼山的整體發展緊密配合。胡經昌議員察悉政府當局的解釋，並表示當局日後應在討論文件中清楚陳述該等資料，以方便委員考慮。

14. 陳偉業議員代表民主黨的議員對此項目及隨後的項目(EC(2000-01)21)表示有極大保留。這兩個項目就運輸局、運輸署及路政署提出的人手編制建議互有關連，目的在於推展《策略2000》的鐵路計劃。他指出，在交通事務委員會討論這兩項建議時，他曾提出反對，並且表示極度關注運輸局近期在推行鐵路計劃時因行政失誤所引起的一連串糾紛及民生問題。儘管陳議員對此事的立場如此，但他表示倘若開設首長級職位的建議獲得批准，他希望運輸局會仔細檢討過

往的失誤，並從中汲取教訓，確保日後的鐵路計劃能以較令人滿意的方式完成。

15. 陳偉業議員提到這個項目及隨後的項目建議開設多個首長級常額職位，並質疑政府當局一方面開設首長級的高層常額職位，但另一方面卻以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用初級及前線人員的政策及做法是否公平。

16. 公務員事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他不同意不同職級的人員待遇各有差別的意見。他解釋，雖然某些職位可根據轉授權力開設，但所有有關開設為期6個月以上的首長級常額及編外職位的建議均須獲得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通過。為了在暫停招聘公務員的期間更靈活地運用資源，當局容許個別部門以合約條款聘用臨時職員，以滿足部門的服務需求。因此，當局會透過一般的預算管制機制在適當的職級開設職位，以滿足不同的人手需求，當中並會考慮到有關職位將要執行的職務的性質及所需的時間。

17. 許長青議員關注到，開設首長級常額職位的建議與資源增值計劃的推行會否互相抵觸。運輸局副局長回應時向委員會保證，運輸局及其執行部門會致力達致資源增值計劃所設定的資源增值目標。

18.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 **EC(2000-01)21 建議 ——**

**(a) 在路政署開設兩個常額職位，分別是一個首席政府工程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和一個政府工程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並即時刪除一個首席政府工程師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以作抵銷。另外由2001年4月1日起，在路政署開設一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1點)；以及**

**(b) 由2001年4月1日起，在運輸署開設兩個常額職位，分別是一個總工程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1點)和一個首席運輸主任職位(首長級薪級第1點)**

**以便推展《鐵路發展策略2000》所建議各項優先鐵路計劃的規劃和實施工作，並確保各項正在進行的鐵路計劃能按時完成**

19. 委員察悉，有關此項建議的資料文件已在交通事務委員會2000年12月15日的會議前送交事務委員會各委員，而事務委員會是在次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前剛舉行過特別會議，討論此項目。

20.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EC(2000-01)22 建議在政府總部衛生福利局開設兩個常額職位，分別是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和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並把2000-01年度編制的年薪總值上限提高3,568,320元，即由39,753,000元增至43,321,320元，以便為婦女事務委員會提供所需的支援**

21. 委員察悉，民政事務委員會曾於2000年11月14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此項目。

22. 吳亮星議員表示支持此項人手編制建議，並要求當局就成立婦女事務委員會(下稱“婦委會”)的時間安排，以及婦委會與本地婦女團體的聯絡工作，提供更多資料。衛生福利局副局長答覆時表示，雖然政府當局希望盡快成立婦委會，但在訂出時間安排時，亦需考慮到有必要開設為婦委會提供支援的職位。當局會在2001年1月要求財委會批准是項人手編制建議，並計劃在獲得撥款後盡快成立婦委會和提供所有必需的人手支援。至於聯絡本地婦女團體方面，他表示婦委會每年會舉辦兩至三次大型專題討論會，以便聽取社會上不同婦女團體的意見和交流經驗。

23. 麥國風議員注意到，婦委會多個工作範疇實際上與民政事務局而不是衛生福利局的工作有較密切的關係。他詢問在衛生福利局局長轄下成立婦委會的理據為何。衛生福利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此問題確曾引起廣泛辯論。婦女事宜涉及多個政策範疇，包括教育、衛生、福利、就業及幼兒護理，而婦委會則會擔當中央機制的角色，確保婦女關注的事項及需要獲得妥善處理。當局有必要指派一個政策局為婦委會提供行政支援，以及保證在各政府機關之間作出妥善的協調。經詳細考慮婦委會的擬議職能後，政府當局認為擬議的組織架構安排有助確保婦委會於成立初期，便可在衛生及福利兩個範疇取得若干成果。就此方面，麥議員指出，雖然他支持此項建議，但卻認為政府當局的解釋難以接受，因為當局似乎已事先斷定倘若婦委會歸屬其他政策局，便無法在成立初期取得成果。

24. 鑒於副局長(婦女事務)的主要職能是處理婦女事宜，許長青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傾向委任女性人員出任此職位。衛生福利局副局長答覆時表示，公務員事務局會負責為擬設職位物色最合適的人選。

25. 胡經昌議員原則上支持成立婦委會，但他要求當局就首席助理局長(婦女事務)在進行協調工作，蒐集及整理按性別分列的數據，並在政府內部建立一個綜合數據庫方面的職責，闡明確實的工作性質及範圍如何。衛生福利局副局長回應時解釋，為了促進本港婦女的權益，實有需要收集婦女在社會上某些界別的情況的有關統計數據。雖然部分按性別分列的數據會由政府統計處收集，但其他部門亦有收集其他有用的數據；這些數據需要加以蒐集及整理，才可建立一個綜合數據庫。除了收集若干與女性有關的基本統計資料(例如勞動人口參與率、每月工資中位數、政治參與率及男性與女性大學生的百分比)外，當局亦需按性別分列這些數據，以便進行分析。

26. 胡經昌議員認為，上述大部分數據均為現存資料，他並不完全信服須由一名首長級高層人員監督此等範疇的工作。衛生福利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上述職責只是首席助理局長(婦女事務)職責表上多項職務的其中一項。無論如何，該項工作的重要性實在不容忽視，因為透過有系統地收集數據及進行研究，將有助加深瞭解婦女在社會上面對的問題。

27. 梁富華議員表示，隨着婦委會的成立，以及在衛生福利局轄下設有專責促進本港婦女福祉的婦女事務組，政府當局應密切注意有關政策對禁止性別歧視及促進平等機會的現行法例的影響(如有的話)。楊孝華議員認同他的意見，並提到過猶不及的情況可能會帶來的不良影響。他與胡經昌議員均認為，政府當局在制訂政策時亦應顧及男士的關注事項。衛生福利局副局長察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成立婦委會的目的是專責處理婦女事宜。倘有需要處理男性所關注的事項，政府亦會作出正面的考慮。

28.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EC(2000-01)23 建議在政府總部衛生福利局開設一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負責執行康復專員的職務，並刪除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首長級薪級第2點)，以作抵銷**

29. 委員察悉，有關此項建議的資料文件已在福利事務委員會2000年12月11日的會議前送交事務委員會各委員。

30. 此項目在席上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31. 小組委員會會議於上午10時1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月11日